

证券代码：600057 证券简称：象屿股份 公告编号：临 2015-040 号

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公司股票在2015年7月16日、17日、2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% 以上。
-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函证确认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，公司、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、本公司）股票在2015年7月16日、17日、2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%以上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1、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函证确认：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2、经公司自查确认：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；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
三、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

公司董事会确认，公司没有任何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；

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：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。有关本公司的信息以本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、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7月21日